

云南省  
玉溪市  
交通志

潘美霖



# 玉溪地区交通志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玉溪地区行署交通局 编

## 编 纂 领 导 小 组

组 长 廖应启  
副 组 长 杨 亮 王 昆 跃  
组 员 李永生 李鸿书 朱志培 毕志达 欧 青  
卓玉林 徐志平 赵 沛

## 编 纂 办 公 室

主 任 王 昆 跃  
主 编 任永贵 副主编 张 霁  
成 员 王 毅 李成平 任永贵 张 霁  
审 定 玉溪地区交通局 玉溪地区地方志编纂办公室  
校 对 张 霁 王 毅 李永安 严正荣  
摄 影 蔡明伦 任永贵 向官袍 朱自培 毕光贤  
张 霁

提供照片单位 华宁 江川 新平 易门交通(工交)局

地区交管站 云南交通报社

封底篆刻 朱 明 制 图 任永贵

## 编 纂 领 导 小 组

组 长 廖应启  
副组长 杨 亮 王昆跃  
组 员 李永生 李鸿书 朱志培 毕志达 欧 青  
卓玉林 徐志平 赵 沛

## 编 纂 办 公 室

主 任 王昆跃  
主 编 任永贵 副主编 张 霁  
成 员 王 毅 李成平 任永贵 张 霁  
审 定 玉溪地区交通局 玉溪地区地方志编纂办公室  
校 对 张 霁 王 毅 李永安 严正荣  
摄 影 蔡明伦 任永贵 向官袍 朱自培 毕光贤  
张 霁

提供照片单位 华宁 江川 新平 易门交通(工交)局

地区交管站 云南交通报社

封底篆刻 朱 明 制 图 任永贵

## 《玉溪地区方志丛书》序

编史修志在我国具有悠久的历史，地方志书向来被认为是“资治、存史、教化”的资料书，是重要的地方历史文献，普遍编修，代代相传，形成了优秀的文化传统。建国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这一工作，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多次提倡编写新的地方志。我区在1958年就曾开展过修志工作。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国出现了普修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热潮。地委、行署及各县（市）党委、政府按照上级的布署，切实加强领导，地区和各县（市）设立了修志机构，调集各方人士，投入修志工作，全区修志工作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局面。

编修好社会主义新方志，全面、系统地记述我区的历史和现状，特别是建国以来各项事业飞跃发展的业绩，让更多的人认识玉溪区情，为振兴玉溪经济提供历史借鉴，也为将来留下真实的历史记载，这是一项十分有意义的工作，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具体内容，也是我们义不容辞的历史责任。具体从事修志工作的同志们，坚持志书质量标准，认真查阅大量的历史文献和档案材料，走访知情的老同志，经过考订核实，综合整理，按照上级要求，用“新的观点，新的方法，新的资料，新的体例”认真编写，各有关单位领导严格审订把关，从而保证志书“真实可信”，提供可以流传后世的“信史”。

党的十三大明确指出：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来处理我们所面临的新情况。新编

地方志应真实地反映建国近四十年来我区所经历的社会主义初级段的具体情况，反映我区各项建设事业艰苦创业的历程，从中认清我们的优势，掌握自己的特点。这样，才能更好地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我区实际结合起来，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尊重客观规律，开拓进取，在新的历史进程中开创新局面。这正是《玉溪地区方志丛书》出版的目的，也是我们修志工作的意义所在。

段 阳 春

# 序 一

玉溪，地处云南中部，北距省会昆明仅数十公里，历为通往滇南，远去东南亚毗邻各国必经之地。气候宜人，土地肥沃，物产丰饶，风景幽美，有“滇中粮仓”之称。又是我国伟大音乐家聂耳的故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工农业生产蓬勃发展，尤以“云烟之乡”的誉称闻名遐迩。与此同时，各类交通事业也得到相应的发展，已形成以公路为主，辅以水运、驿运、铁道的多类型、多渠道、多层次的交通运输网络，对本地区工农业生产的繁荣和支援省会经济文化建设起了促进作用。

趁繁荣盛世编修一部《玉溪地区交通志》，以记载各族人民发展交通事业的历史功绩，总结历史经验，给后人以启迪和借鉴，是非常必要而有深远意义的事。

十分可喜的是，在中共玉溪地委，玉溪地区行署的领导关怀下，在玉溪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指导下，由地区交通局编纂的《玉溪地区交通志》，历经三年，数易其稿，终以三十余万字的宏篇问世。这是玉溪地域内历史上第一部交通专志，也是云南省率先成书的地州级社会主义新型交通志。我厅对此书问世表示热烈欢迎和由衷的庆贺！并向为它的编辑出版付出了心血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谢意。

云南省交通厅

## 序 二

编写方志是我国优秀的文化传统。经济类行业志，集中地反映一个行业、一个系统生产、演变、发展的历史过程，以及与之相关联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等方面的状况，具有“存史、资治、教化”等多方面的功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中央及各级政府的亲切关怀下，掀起了全国性的志书编纂热潮。地区交通局思想明确、行动较快，认真选聘编纂人员，多方查阅大量资料，经过近两年的努力，数易其稿，完成了《玉溪地区交通志》的编纂工作，填补了玉溪地区交通史籍的空白。这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

我没有考证过“交通”一词的来源。不过，把它理解为“交往流通”，大概是不会错的。人类社会每向前发展一步，都对交通条件提出新的要求。《玉溪地区交通志》扼要而系统地记述了从古代“山间铃响马帮来”的落后情况发展到今天以公路汽车运输为主体的全过程，展示出玉溪地区各民族人民艰苦创业的优良传统，默默奉献的淳朴民风，执着追求的时代精神。是我们认识玉溪、建设玉溪的决策依据之一；也是一本开展传统教育的优秀乡土教材。

新中国成立以后，玉溪地区的交通运输事业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显著发展。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全区人民以及交通系统干部、职工、科技人员的努力，在不长的时间内，建成四通八达的公路交通网，成为全省较先进的地区之一，为振兴



玉溪经济提供了较好的运输环境。《交通志》对这一变化作了客观而真实的记录，对我区进一步发展交通运输事业、深化交通运输系统的改革，具有重要的迪启和借鉴作用。对今天和将来的建设者，都将有所裨益。

欣值《玉溪地区交通志》问世之时，谨以此文，表示祝贺。

曾 嗣 良

## 序 三

新方志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盛世修志是历史赋予我们的责任，特别是在改革开放的时期，志书编纂具有现实的、历史的重要意义。

我区交通运输，具有悠久的历史，潞江、江川、通海、玉溪、峨山、元江、早在盛唐时期就已成为云南通东南亚各国的重要中间站，元江、新平马帮为全省食盐、茶叶的主要运力之一，易门的铜运在全省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我区交通发展十分迅速，到1987年底，建成四通八达的玉溪交通网，公路为建国前的32.7倍，各种机动车辆，相当于建国前的289倍，迅速进入全省交通发达地区的行列。这是多少技术人员，干部、职工和全区人民前仆后继，艰苦奋斗的结果。为了全面系统地反映这一翻天覆地的变化，将那些在交通建设中，默默献身的能工巧匠，努力探索的志士仁人，艰苦创业的科技前辈及他们的事迹彪炳史册，我们根据上级精神，设立交通志编纂领导小组，把编志工作列入本局议事日程，由主要领导兼任编纂领导小组组长，各科室、站、段领导兼任组员，还邀请玉溪汽车运输总站，玉溪公路管理总段，玉溪交通监理所的负责人参加领导班子，下设编纂办公室，一手抓地区交通志，一手抓各县交通志。地县两级同步进行，形成“上下一致，专人负责，众手成书”的编写格局，经过二年多的时间，本着实事求是、

“详今略古”的原则，通过广征博采，精筛细选，五易志稿，终于将《玉溪地区交通志》修成付梓。

诚然，由于志书跨度太大，资料难觅，加之我们知识有限，虽经多方努力，仍然存在疏漏和不足，但基本上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史学观、以马列主义的史德和社会主义新方志的观点、方法，较为全面地记述了玉溪地区交通运输的历史和现状，为进一步发展玉溪地区的交通事业提供了宝贵的借鉴和决策的依据。我相信，它的出版，对后来者励气节，分是非，辨忠邪，陶冶情操，必将产生积极的作用。

廖 应 启

# 凡 例

一、《玉溪地区交通志》是玉溪地区交通局编写的一部以行业为主的专业志。遵照《新编地方志工作的暂行规定》，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则，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系统地记述交通运输事业在玉溪地区的产生、变化及其发展。

二、本志采用章、节、目结构。首立概述、大事记张纲掣目，中设道路、运输等16章39节构成全志主体，末缀附录以收束全志。章、节前均以一无标小序鸟瞰全章（节）。

三、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本志立足于当代，详记玉溪专署成立以来玉溪地区交通运输事业的环境、资源人事活动。为保证事物发展的连续性，对有关的历史进行择要追溯，下迄1987年12月31日。

四、本志记述内容，地域范围以1980年云南省测绘局绘制的玉溪地区行政图为准，个别超范围记述的，在所涉及章节说明。

五、本志除大事记，概述外，均依照行业分工横排门类，依时竖写，以横统竖。适当收入部分图表、照片，照片置前，图表随文。大事记采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以编年体为主，本末相距较近，正文未收入者，统以本末体记述。

六、本志立传人物均为在本行政区域内工作的殁世名人。

七、本志采用语体文，文中涉及的外文，拼音文字一律用汉字译写，（工程术语、机件型号、图、表例外）。

八、历史纪年、计数、计量一律按1986年12月13日《人民日报》刊登的国家语委等七部门联合制定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处理。

九、志中涉及的货币，民国以前直书货币名称；例：旧滇币1万元，法币2千元，半开二块，银圆3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换算为币制改革后的币面值表述。

十、各类公路总里程以普查后上报交通厅的数据为准，文中涉及到的途中里程及桩号以1988年云南省交通厅印制的《云南省公路里程表》为标准。

十一、志中资料以政府统计、档案、文献，国家统一出版物为准。口碑资料、个人笔录、遗墨经考证后使用。

十二、地名以玉溪地名普查资料为依据，机构（公社、区、乡等）称谓，按该事、物发生时的称谓表述。

十三、人物，一般直书其名，确有必要的将其职务、职称加在姓名前（例：工程师车荣光）英名录收录地区以上或相当于此级别的行政机关授予的劳动模范或先进生产者（工作者）。

十四、各单位领导一览表中的名单及任职时间，统按正式任免时间收录，负责过某局、某单位而无任免文件或实际到职时间早于（迟于）任免文件时间的加以说明。

十五、对于多次出现的专用词或称谓，例：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中国共产党玉溪地区（方）委员会，玉溪地区行政公署等，首次出现时书写全称，以后用简称。例：玉溪地委、行署，文中出现的“建国后”，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省政府、县政府、乡政府等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机构，党支

部、党委、县委均指中国共产党。其它党派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政府，一般用全称、专称或在机构前加时代以区别，例，清云南省政府，民国云南省政府等。

十六、附录中的文件、碑文，除将繁体字改为简化字外原文照抄，极少数需要说明者在文后加按或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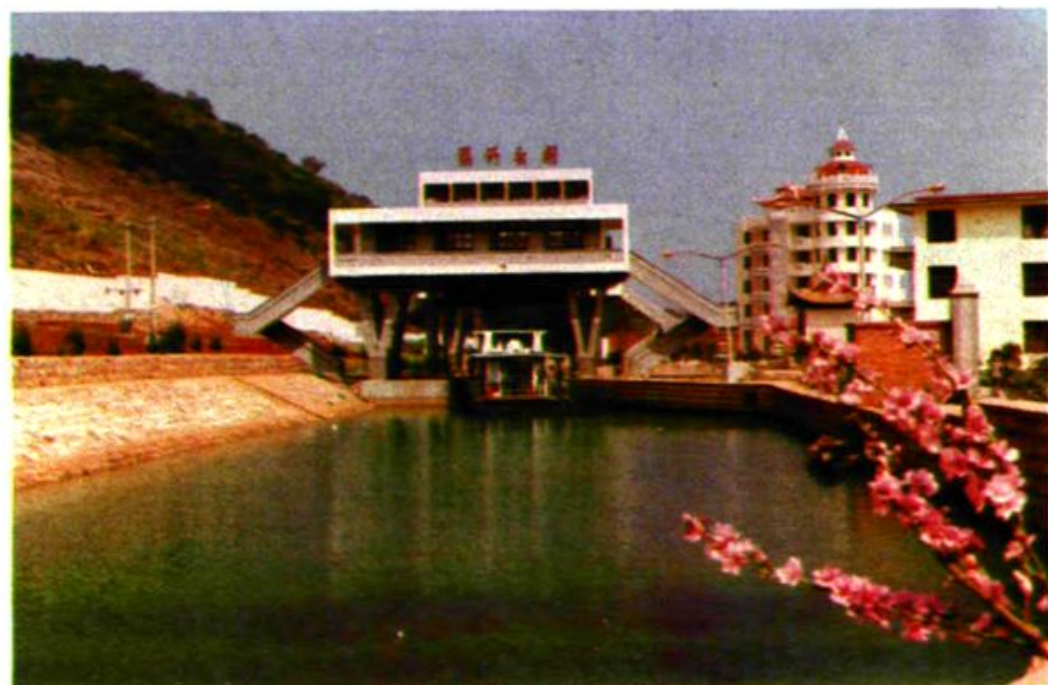
十七、山脉、水系，经纬度，以1980年云南省测绘局绘制的玉溪行政图为准，例：玉溪地区境内的红河水系，上游称夏洒江，中游称漠沙江，下游称元江。



鱼梅公路小绿汁盘江公路



元江澧江大桥通车



沟通抚仙星云两湖的隔河船闸





昆洛公路经元江一段



傣族人民积极参加修建元漠公路